

淮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淮人社秘〔2017〕166号

淮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做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入户调查 工作的通知

濉溪县、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北市“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淮政办秘〔2017〕30号）要求，现就做好全市“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入户调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结合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一、入户调查的范围对象及内容

（一）范围。入户调查的范围对象是经比对发现信息错误、信息缺失或参保状态不明的我市户籍人员（兼顾外地来淮常住人口）和各类用人单位。各县、区具体负责辖区内的户籍人员（兼顾外地来淮常住人口）和各类用人单位的入户调查工作。

各县、区入户调查任务见下表：

县（区）	需入户调查人员数	需入户调查单位数
濉溪县	112883 人	7987 户
相山区	21112 人	1252 户
杜集区	20278 人	465 户
烈山区	25958 人	1234 户
合计	180231 人	10938 户

我局于5月20日前将入户调查对象名册以光盘形式发放各县、区，各县、区也可通过“淮北全民参保登记信息系统”直接下载本辖区入户调查对象名册。

（二）内容。单位：包括行政区划代码、单位编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单位名称、单位类型等；人员：包括人员编号、姓名、性别、公民身份号码、出生日期、个人身份、户口性质（户籍地类别）、户口所在地、常住所在地地址等。

二、实施步骤

我市入户调查工作大体分三个步骤实施，至2017年8月31日前全面完成。

（一）准备阶段

1、发布公告。开展入户调查前，各县区应在辖区内发布全民参保登记入户调查公告。公告一般在入户调查工作开始前一周左右发布，应将公告张贴在乡镇（街道）、村（居）小区内的醒目位置，还应标明本乡镇（街道）、村（居）的联系方式。

2、入户调查培训。入户调查工作开始前，应对入户调查工作人员进行专门培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全民参保登记工作的目的意义、社会保险政策、入户调查工作流程、入户调查范围内容、安全保密、入户礼仪、沟通技巧、信息采集平台使用方法、信息录入上传操作方法、接收上传数据信息、录入权限管理办法、统计查询、档案管理等。培训目的是使工作人员充分掌握入户调查的相应内容和操作技巧，规范入户调查行为，确保调查登记和信息采集工作质量。入户调查培训由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组织，市社会保险征缴稽核中心配合。

3、确定调查对象及地址。入户调查工作开始前，各县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街道（乡镇）和社区（村）基层平台可从“淮北全民参保登记信息系统”中导出本辖区内“需入户调查登记”人员或用人单位名单、《全民参保登记表》（见附件），结合工作中掌握的居住地址信息，便于入户调查工作开展。

（二）入户调查登记。根据调查对象实际情况，一方面以开展各类活动或宣传等手段引导应登记单位和人员上门到县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街道（乡镇）和社区（村）基层平台主动登记采集相关信息，另一方面组织工作人员以入户调查形式采集登记相关信息。入户调查工作由 2 名以上人员共同开展，工作人员要配戴全市统一格式的全民参保登记入户调查证，持《宣传手册》、《全民参保登记表》、《参保便民告知单》、《通知参保登记便函》等资料，按照“查不漏户、户不漏人、人不漏项”的

要求逐户逐人调查核实登记，按规范要求填写《全民参保登记表》。

（三）信息采集及上报。通过入户调查，全面、准确地采集并录入调查对象各项信息，做好数据的录入整理。县（区）经办机构要对数据质量进行抽查比对，对已有的信息经过清理比对后直接确认，对缺失错误的信息进行补录改正，确保登记入库的数据符合相关要求。最后再导入全民参保登记信息数据库，上传至市级系统平台。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民参保登记工作是完善各项社会保险制度，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实现户籍人口全民登记、全员参保的一项基础性工作。县（区）要根据工作实际，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积极争取当地党委、政府的领导和支持，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调，安排专项调查经费，保障调查登记所需的人力、物力，逐步建立和完善工作考核、日常督查、人员培训等工作机制，确保政策准确执行，工作落到实处。

（二）加强宣传引导。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应牵头做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入户调查阶段的相关宣传工作，正确引导社会预期和舆论导向，要有针对性地制定宣传计划，通过新闻媒体、印发宣传手册、张贴通告、深入基层宣讲等形式开展广泛宣传，向社会大众说明调查工作的意义、方式和内容，取得调查对象的充分理解和全力支持。

（三）充分利用村（社区）管理资源减少入户量。村（社区）应根据入户调查对象名单，对照日常管理的居民医保、城居保、新生儿登记、低保户管理、暂住证办理、人口普查等工作信息台账，初步了解人员情况。能够通过上述台账直接确认登记信息的，可直接采集录入。也可在入户调查对象前来办理上述其他业务时，由社区工作人员一并进行全民参保信息采集工作，减少入户调查数量。

（四）加强信息安全。县（区）“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工作领导小组要建立完善安全配套管理制度和方法，妥善保管和正确使用业务数据和资料，对于入户调查所提供的信息，以及入户调查工作中采集的信息，只能用于“全民参保登记”相关工作，不得提供给任何单位或个人，确保数据安全。

附件：《全民参保登记表》（样式）

淮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年5月20日



附件

全民参保登记表

省 市 区(县) 街道(乡镇) 社区(村) 组

公民身份证号码		户籍姓名		性别	
就业状态: 1.已单位就业 工作单位名称: _____ 2.无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学龄前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未就业 <input type="checkbox"/> 灵活就业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离退休手续或已领取养老待遇					
个人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公务员 <input type="checkbox"/> 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技术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职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工人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现役军人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职业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个体经营者 <input type="checkbox"/> 无业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退(离)休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户口所在地: _____ (省/自治区/直辖市) _____ (地/市/州) _____ (区/县)					
常住地地址: _____ (省/自治区/直辖市) _____ (地/市/州) _____ (区/县) _____ (乡镇/街道) _____ (村/社区) _____ (街/路/巷/门牌号) 手机: _____ 固定电话: _____					
现参保情况: 养老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选) <input type="checkbox"/>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单选) <input type="checkbox"/>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含城居保和新农保) <input type="checkbox"/>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单建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养老保障(单建制度) _____ 医疗保险(单选): <input type="checkbox"/>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城镇居民(含城乡统筹)基本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input type="checkbox"/> 公费医疗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工其他形式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医疗保障(单建制度)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失业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工伤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生育保险					
未参保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未参保 <input type="checkbox"/> 缴费终止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未予参保 <input type="checkbox"/> 全日制在校生 <input type="checkbox"/> 参军 <input type="checkbox"/> 部队建账的随军家属 <input type="checkbox"/> 出国(含留学、定居、就业) <input type="checkbox"/> 判刑 <input type="checkbox"/> 已参保信息有误 <input type="checkbox"/> 人户分离、联系不上 <input type="checkbox"/> 户口待注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经办人签名:			复核人签名:		

填写说明

(一) 公民身份证号码: 指居民身份证上的公民身份号码。特殊人群可填写护照等有效证件号码。

(二) 就业状态: 有就业单位的填写单位全称; 无就业单位人员按下列类别登记: 1. 学龄前、2. 在校学生、3. 未就业、4. 灵活就业、5. 已办理离退休手续或已领取养老待遇(数字为信息录入代码, 下同)。

(三) 户口所在地: 填写到户口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区、州)...县(区)。

(四) 常住地地址: 指个人常住地的详细地址,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名称、街道(乡、镇)和街、路、巷、村等名称以及门牌号码及居室号码构成。

(五) 手机: 如无手机, 可填写家庭其他成员手机或家庭座机。

(六) 现参保情况(不同险种可多选, 同一险种单选): 11.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1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含城居保和新农保)、13.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14.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单建制度)、15. 其他养老保障(单建制度)、21.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22. 城镇居民(含城乡统筹)基本医疗保险、23.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24. 公费医疗、25. 农民工其他形式医疗保险、26. 其他医疗保障(单建制度)、30. 工伤保险、40. 失业保险、50. 生育保险

(七) 未参保原因: 91. 个人未参保、92. 单位未予参保、93. 参军等原因未参保